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2024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55D68WXBZ



关于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2001号

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进不锈钢”）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武进不锈钢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武进不锈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武进不锈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武进不锈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武进不锈为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杜志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宋凯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53号）批复，公司于2023年7月1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3,100,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6年。截至2023年7月14日，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233,490.55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9,766,509.45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在扣除已支付的本次可转债发行保荐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承销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6,000,000.00元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收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04,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在2023年7月14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4899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使用金额（人民币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38,174,544.21
2024年募集资金的减少项	
（1）本年对募投项目的投入	23,309,057.03
（2）银行手续费	425.93
（3）募集资金节余资金转出	14,885,518.64
2024年募集资金的增加项	
（1）银行利息收入	20,457.39
2024年末合计募集资金余额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3年7月11日，公司与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7月19日，公司与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7月19日，公司与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7月19日，公司与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截止年末，公司无募集资金专户。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度，公司未发生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资金可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

2024 年度，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金融理财产品。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年产 2 万吨高端装备用高性能不锈钢无缝管项目”结项。同时，为更合理的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本年度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时节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4,885,518.64 元从募集资金专户划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年产2万吨高端装备用高性能不锈钢无缝管项目”结项。同时，为更合理的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

募集资金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司补充流动资金账户江油明哲会募集资金专户从募集资金专户划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由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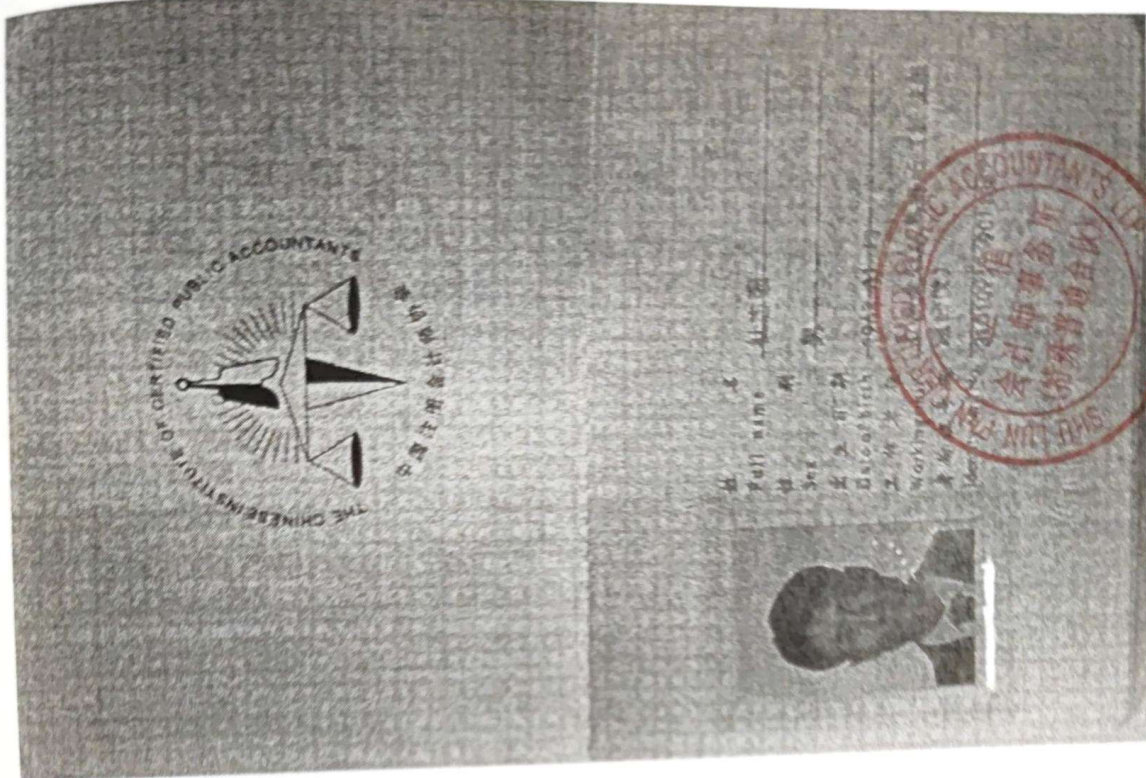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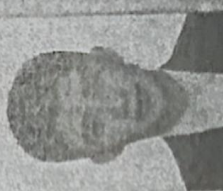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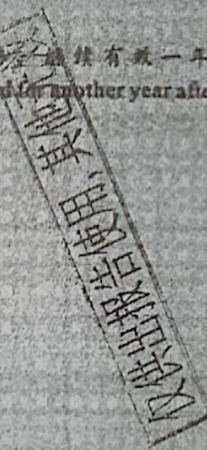


姓名: 王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10-16
 工作单位: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310101197110164560
 执业证书号: 31010119711016456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31000008401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03 15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